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长河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第二期）

长河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河信息”、“辅导对象”、“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以及《长河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书》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及变动情况

长江保荐担任本次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本阶段辅导人员为吴娟、尹付利、赖嫣珩、贾玉杰、刘潇楠，辅导人员未发生变更。上述人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法律、会计相关专业知识及对行业的充分了解，具备良好的敬业精神，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上述辅导人员中，吴娟、尹付利具备保荐代表人资格，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 年修订）》中辅导机构指定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中保荐代表人不得少于二人的要求。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辅导时间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

2、辅导方式

本阶段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按照辅导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继续进行有针对性的辅导工作，在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的基础上，采取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个别答疑、组织自学等方式开展辅导工作，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面了解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监管运作的要求，并协助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要求，进一步完善并健全相关制度。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阶段辅导期内，长江保荐辅导人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认真对公司进行了相关辅导。本阶段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继续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辅导小组及参与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继续对公司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更加系统深入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财务和会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历史沿革、主要产品及服务、关键核心技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对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和分析，并督促辅导对象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整改。

2、组织辅导学习

本阶段辅导期内，辅导小组以组织自学、个别答疑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进行辅导培训，向其讲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财务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和履行承诺等要求，并及时传达北京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政策动态，强化辅导对象规范运作意识。此外，辅导小组与上述人员开展座谈会，向其介绍公司发行上市的审核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其法制观念及诚信意识。

3、督促辅导对象准确把握板块定位和产业政策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北交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重点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的企业，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辅导小组督促辅导对象通过梳理自身产品及服务特点、经营模式及创新点、技术水平,以及产业政策、行业研究报告等资料,研判辅导对象是否符合北交所定位。

4、督促辅导对象关注首发企业及其“关键少数”的口碑声誉

辅导小组向辅导对象积极宣讲近期首发企业审核态势,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杜绝财务造假、内幕交易等。同时对辅导对象宣讲树立口碑声誉的良好意识,并跟进督促辅导对象不得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以及其他违法犯罪的情况;不得从事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活动;不得违反证券期货法律法规;不得存在可能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得发生可能造成社会重大负面评价的行为;不得存在与企业生产经营无关的个人重大债务、重大对外担保,并可能难以正常履约的情况;不得存在违反社会公德造成严重社会不良影响或严重负面舆情的情形;不得存在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行为的情况。

目前,长江保荐对长河信息的第二期辅导工作已按照辅导机构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顺利完成,辅导计划履行情况良好。

(四)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配合长江保荐对长河信息开展了本期辅导工作,在各自专业领域范围内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与规范性核查。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长河信息尚未聘请独立董事,建立服务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辅导小组已与公司进行沟通,促使其认识到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公司决策方面发挥其专业作用的重要性,促使公司尽快选举独立董事,并建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剥离事项

长河信息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证书。根据《涉密资质单位拟公开上市或者在新三板挂牌处理意见》规定，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单位可在公开上市前向作出审批决定的保密行政管理部门提出资质剥离申请。长河信息将联系国家保密局，咨询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剥离事项。

2、长河信息创新性特征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北交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重点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的企业，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辅导小组持续与辅导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沟通，了解辅导对象的产品及服务特点、经营模式及创新点、产业链情况、技术实力及行业发展水平，并查阅相关行业政策规划、行业研究报告、竞争对手业务和技术资料等专业资料，梳理并总结归纳辅导对象的创新性特征。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情况

长江保荐拟在下一期辅导中委派吴娟、尹付利、赖嫣珩、贾玉杰、刘潇楠组成辅导小组对公司继续进行辅导。

（二）下一阶段主要的辅导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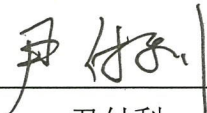
辅导机构将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继续进行有针对性的辅导，在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的基础上，进行现场辅导、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咨询与答疑、组织自学等，并密切跟进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展，督促长河信息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进一步规范运作，及时向贵局报送相关辅导工作进展，待条件具备后尽快实现申报。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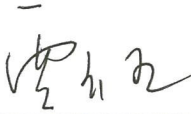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长河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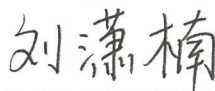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吴娟


尹付利


赖嫣珩


贾玉杰


刘潇楠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2日

